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

中检协[2019]考字第 95 号

关于举办 2019 年第三期锅炉检验员（GL-1） 资格考核的通知

各有关人员：

根据《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考规》）的规定及我协会考试计划的安排，本年度最后一期，即 2019 年第三期锅炉检验员（GL-1）资格考核将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至 12 月 10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我协会锅炉检验人员考试基地举办。现将此次考核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考试人员

仅接受已按规定要求完成考试预约并审核通过的人员（名单见附件 1）

二、考试日程安排

考试日期	时间	科目
12 月 7 日-12 月 9 日	全天	科目 C 之实际操作技能

12 月 10 日	上午	科目 A（闭卷）
		科目 C 之检验记录填写与报告 出具（开卷）
	下午	科目 B（开卷）

三、报到时必须提交以下资料

（一）身份证原件（须与在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》申报信息一致）；

（二）学历证书原件（须与在《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》申报信息一致）；

（三）现行考规中所规定的专业培训经历证明。

四、参加考试人员应遵守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考场纪律》和《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考场违纪行为认定与处理规定》（分别见我协会官网）。

五、考试地点、报到时间及相关食宿安排见**附件 2**。

六、考试所涉及的相关法规标准见**附件 3**。

七、为保持正常的考试工作秩序，凡不能参加预约成功后予以安排的本期考试活动者，可自本通知发布之日的 3 日内，自行（在我协会检验检测人员考试报名系统中）取消本次预约。本次预约取消后，申请人欲继续参加考试，可于下一年度按本次预约的程序在我协会考试系统中重新预约。

欲了解其它考试相关情况者，可按下述方式与我协会秘书处联系：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四层

邮 编：100029

联 系 人：付 钰、林 琳

联系电话：010-59068834、59068835

传 真：010-84273562

附件：1、参加考试人员名单

2、考试地点、报到时间及相关食宿安排

3、考试所涉及的相关法规标准目录

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

2019 年 10 月 21 日

秘书处